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PUTER AND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6)

關連交易

董事欣然宣佈，科聯及任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訂立購股權協議，以供任先生以認購價購買認購股份，購股權作價為351,000港元。

於本公佈日期，C&T e-Services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均由科聯實益擁有，而科聯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假設任先生行使購股權，任先生將持有C&T e-Services已發行股本之6.25%。任先生現為本公司現間接持有80%權益的附屬公司智網服務之董事，故為本公司之關連人仕。根據上市規則第14A條，該項購股權協議之訂立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關連交易。

本公司之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項購股權協議之條款均屬公平及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1. 認購權協議

(a) 立約方

科聯及任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訂立購股權協議，科聯向任先生授予購股權，以供任先生以認購價購買認購股份，購股權之作價為351,000港元。

(b) 認購股份

625股現為科聯實益擁有之C&T e-Services股份，其每股面值為0.01美元(佔C&T e-Services於該購股權協議訂立日期已發行股本之6.25%)。C&T e-Services間接持有80%智網服務之權益，而China Fund, Inc.間接持有餘下20%智網服務之權益。

於購股權有效期間而沒有任先生之書面授權，科聯將不可出售、轉讓或抵押認購股份。

於購股權獲行使後而沒有科聯之書面授權，任先生將不可透過任何途徑出售、轉讓或抵押認購股份。

(c) **代價**

購股權作價為351,000港元。任先生須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向科聯以整數現金支付。任先生於行使購股權時須向科聯以現金支付行使價。任先生之總支付代價為3,510,000港元。

購股權之代價乃按商業原則議定，由立約方根據C&T e-Services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約為28,200,000港元之綜合未經審核淨資產值，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

(d) **行使購股權**

於行使期滿之前及任先生仍受僱於智網服務期間（無須理會任先生是否仍為智網服務之董事），任先生於任何時間酌情決定行使購股權以認購全數（唯不可部份）認購股份。

於本交易之後，C&T e-Services及其附屬公司包括智網服務仍繼續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當購股權被行使後，本公司將在可行情況下盡早發出公佈。

2. **一般事項**

(a) **本集團**

本集團為一間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專門設計、提供及營運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及服務。

(b) **任先生**

任先生現為智網服務之董事，智網服務為C&T e-Services間接持有80%權益的附屬公司。

(c) **C&T e-Services**

C&T e-Services於二零零一年一月註冊成立之公司，並一直為本集之附屬公司。C&T e-Services及其附屬公司（包括智網服務）之業務主要為提供電子政府服務及電子商貿網絡平台及相關之商業工序外判服務。

C&T e-Services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未經審核淨負債及二零零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未經審核淨資產分別約為17,160,000港元及28,200,000港元。有關方面並無對C&T e-Services進行獨立估值。

C&T e-Services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未經審核淨虧損(除税及非經常性項目前及後)約為1,370,000港元,而C&T e-Services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未經審核純利(除税及非經常性項目前及後)則約為230,000港元。

(d) **進行交易之理由**

購股權旨在鼓勵任先生加速發展及擴充智網服務及其附屬公司提供之電子服務。

本集團擬於購股權所得之款項作為科聯之一般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智網服務之業務仍處於發展初期,任先生之持續貢獻對集團尤為有利。董事相信,授購股權予任先生有助支持智網服務之業務增長,從而令本公司之股東受惠。

基於上述因素,董事認為,認購權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及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e) **關連交易**

任先生現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之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14A條,該項購股權協議之訂立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關連交易。

本公司之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項購股權協議之條款乃按一般商業原則釐定,屬公平及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3. 釋義

在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辭彙具有如下涵義:

「C&T e-Services」	指	Computer And Technologies e-Services (BVI) Ltd.,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科聯之全資附屬公司
「科聯」	指	科聯系統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China Fund, Inc.」	指	The China Fund, Inc.，除間接持有20%智網服務之權益外，乃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The China Fund, Inc.為一間在美利堅合眾國馬利蘭州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在紐約證券交易所公開上市（編號「CHN」）
「本公司」	指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行使價」	指	3,159,000港元
「智網服務」	指	智網電子商貿服務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C&T e-Services間接持有80%權益的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幣，為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任先生」	指	任景信先生，現為智網服務之董事及行政總裁
「購股權」	指	科聯於購股權協議下向任先生授予之購股權
「行使期」	指	購股權協議訂立日起至下列最早發生之日期： (i)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 (ii) 任先生不再受僱於智網服務之日，或 (iii) 緊接科聯以書面通知任先生智網服務或其直接控股公司已申請讓其股份於一具國際聲譽之股票市場上市掛牌後之三十日
「認購股份」	指	625股C&T e-Services股份，其每股面值為0.01美元之股份（佔C&T e-Services於該購股權協議訂立日期已發行股本之6.25%）

「購股權協議」	指	科聯及任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訂立之購股權協議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承董事會命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吳長勝

於本公佈日期之董事會成員包括：
吳長勝（主席、執行董事）
梁景新（執行董事）
馬木海（執行董事）
夏樹棠（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安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丁良輝（獨立非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